

2023 年湖南省儿童医院单位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(一) 职能职责

湖南省儿童医院于 1987 年 6 月 1 日正式建成对外开放，是一所集医疗、教学、科研、预防保健于一体的三级甲等儿童专科医院。医院在中共湖南省委、省人民政府的领导下，在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具体指导下，履行公立医院相关职责，承担公立医院相关义务：

1、贯彻落实新时期党和国家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，坚持公益性，保障人民群众健康，推动医院各方面事业健康发展。

2、为人民群众提供医疗保健、疾病预防、健康教育和一定的公共卫生服务。

3、承担院校医学教育、毕业后医学教育（含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、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）和继续医学教育，不断提升医学人才能力素质和工作水平。

4、开展临床医学和基础医学研究，推动医学科技成果转化。

5、按照国家卫生外交原则、举办主体和有关部门批准的范围开展对外技术交流和国际合作。

6、根据规划和需求，经举办主体和有关部门批准，可与社会力量合作举办新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或在人才、管

理、服务、技术、品牌等方面建立协议合作关系。

7、按照举办主体和有关部门批准的范围开展涉外医疗服务和活动，承担重大活动医疗保障任务，承担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助。

8、经举办主体和有关部门批准，与相关医疗机构组成湖南儿科医联体、专科专病联盟，推动形成基层首诊、双向转诊、急慢分治、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。

9、开展援疆援藏、对口帮扶、送医下乡等健康扶贫以及慈善救助、志愿者服务工作。

10、承担上级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(二) 机构设置

本单位为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，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，预算管理级次为省级。医院占地面积 62 亩，现有编制床位 1800 张，在职职工 2000 余人，临床专业科室 29 个，病区 41 个，临床医技科室 10 个。拥有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4 个，省重点实验室 2 个，省临床重点专科 7 个，省级临床诊疗中心 14 个。

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儿童医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单位构成包括：湖南省儿童医院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4300004448780682，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号：44487806843011111A5191。我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55418.07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215.7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，上级财政补助收入0万元，事业收入149784.26万元，其他收入2000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418.07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9336.47万元，主要是事业收入较去年增加9589万元，源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进入“乙类乙管”阶段，医院医疗活动恢复正常，对事业收入进行了“稳中有增”的估计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3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55418.07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0万元，科学技术支出188.40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.45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155188.22万元。总支出较去年增加9336.47万元，主要是因为医疗收入增长后，成本支出相应增加。卫生健康支出较去年增加17763.55万元，除了医疗成本增加的因素外，还源于统计口径改变，本年住房公积金预算不再计入住房保障支出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预算不再计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，均计入卫生健康支出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633.8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0万元，占1.10%；科学技术支出188.40万元，占5.19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.45万元，占0.04%；卫生健康支出3403.96万元，占93.67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3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2971.74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3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662.07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业务工作经费支出0.01万元，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培养开发项目；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支出188.40万元，主要用于创新型省份建设、自然科学基金和科技重大专项等方面；公共卫生专项支出239.44万元，主要用于疾病预防控制、医疗服务能力建设等公共卫生方面；中医药专项支出30万元，主要用于中医综合服务能力提升等方面；处室待分配专项支出2.64万元，主要用于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退休干部生活补贴和医疗补贴；卫生科研支出40万元，主要用于卫生科研课题支出；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支出161.58万元，主要是用于国家医学中心与区域医疗中心建设、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及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3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2023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，较 2022 年无增减变化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0 万元，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）。2023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 2022 年无增减变化，2022 年、2023 年均未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。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3 年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公用经费、业务经费、运行维护经费安排的会议费和培训费预算。2023 年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等方面预算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6498 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 67785.73 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6980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11732.27 万元。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3 辆，其中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4 辆；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1 台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

上专用设备 122 台。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 辆，其中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，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新增公务用车配置计划；新增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5 台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55418.07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78016 万元，项目支出 77402.07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